

# 突泉县学田乡片区化推进乡村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220020260604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

## 一、招标条件

本突泉县学田乡片区化推进乡村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土地出让收入相关上缴资金978.071089,招标人为突泉县学田乡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1) 利民村: 混凝土路面局部维修,人行道铺设彩砖、路缘石,安装太阳能路灯,绿化补植,稻田旁地面硬化。

(2) 大保村: 人行道铺设彩砖,路缘石,混凝土路面局部维修,广场建设及基础设施,安装太阳能路灯,绿化补植,户外文化展示牌,体育设施。

(3) 学田村: 维修主街雨水排水系统,“知雨阁”连廊维修,“知雨阁”广场及周边人行路修复,绿化补植,安装太阳能路灯,雨水篦子,雨水井盖,铁艺展示牌维修。

(4) 金星村: 人行道铺设彩砖、路缘石,混凝土路面-修复,安装太阳能路灯,户厕培训基地。

(5) 太平庄村: 修建混凝土路面。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突泉县学田乡片区化推进乡村建设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突泉县学田乡片区化推进乡村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如投标人已申办以下资质,则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均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

3.投标人拟派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出具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5.信用要求: 现响应内蒙古自治区关于推行专项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证明的通知,投标单位出具“无行贿犯罪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的可用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替代。报告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专项信用报告查询方法: 登录“信用中国(投标人企业所在地省份)”网站→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点击“我要申请”→填写经营主体信息→选择报告使用用途→申请出具报告。】注:没有启用专项信用报告的省份需提供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对单位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查询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截图,具体步骤:裁判文书网(主页)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件(贪污贿赂)对单位行贿罪,确定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

6.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投标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评标期间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如在中标后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7.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投标:(1)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2023年5月1日~投标截止日)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今的承诺书,格式自拟);(3)涉及诉讼的案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的;(4)转包、违法分包工程;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06 08:30:00到2026-06-12 17:30: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26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26 09:00:00。

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 七、其他

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4.4.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4.5.如对公告内容有任何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4.6.该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公告发布媒介: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突泉县农牧和科技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突泉县学田乡人民政府**

地址：**突泉县**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984763512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迎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信合广场二期**

联系人：**李玲玲**

电话：**18848099932**

邮件：**lilingling0601@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